证券代码：000565　　证券简称：渝三峡 A　　公告编号：2015-042

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

1、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5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2015 年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：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73,436,88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7 股派现金 0.8 元(含税)；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73,436,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。

2、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，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。

3、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。

4、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二、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

1、利润分配方案

本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73,436,88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7 股派现金 0.8 元(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02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0.41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[a]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【[a]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1.17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39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2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

本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：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73,436,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。

3、权益分派实施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73,436,888 股，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33,592,220 股。

三、权益分派日期

1、股权登记日：2015 年 8 月 28 日

2、除权除息日：2015 年 8 月 31 日

3、本次送转新增的无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日：2015 年 8 月 31 日

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：2015 年 8 月 2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五、权益分派实施方法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1、本公司此次送转的股份将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转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转股份总数与本次送转股份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226	重庆化医控股（集团）公司

六、股本变动结构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加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送股	转增股	数量	比例
一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173,436,888	100%	121,405,822	138,749,510	433,592,220	100%
二、股份总数	173,436,888	100%	121,405,822	138,749,510	433,592,220	1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转后，按新股本 433,592,220 股摊薄计算，2015 年半年度每股净收益为人民币 0.35 元。

八、咨询方法：

咨询机构：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；

咨询地址：重庆市九龙坡区石坪桥横街 2 号附 5 号隆鑫国际写字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楼十七楼；

邮编：400051；

咨询联系人：袁奕；

咨询电话：023-61525006；

传真电话：023-61525007。

九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公司 2015 年第五次（七届第十次）董事会决议；

3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8 月 22 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